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陳怡惠
電話：5216121分機273
電子信箱：010584@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1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400876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未於社交應用程式廣告各類教師甄選資訊並採LINE聯繫。為避免誤信不明資訊，致個人資料遭擷取，請各學校加強宣導，教師甄選資訊應於學校、主管機關網站或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等正式管道公告甄選簡章及職缺等資訊，請查照。

說明：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5月19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46001515號函辦理。

正本：新竹市立小學、新竹市立中學、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